

团 体 标 准

T/BJWSA 0002—2022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emergency management system construction in large commercial complexes

2022 - 11 - 15 发布

2022 - 12 - 01 实施

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应急组织	2
5 管理制度	2
6 应急预案	3
7 应急演练	3
8 培训与宣教	4
9 应急资源	5
10 监测预警与应急响应	5
11 事后恢复	6
附录 A（资料性）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物资配备建议清单	7
参考文献	9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北京市安全生产联合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应急管理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许欢、杨传杰、罗刚、乔海生、易兰丽、邓焕芳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管理体系建设中的应急组织、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应急演练、培训与宣教、应急资源、监测预警与应急响应以及事后恢复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大型商业综合体(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含)以上)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其他商业综合体可参考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9639-2020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AQ/T 9007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基本规范

ISO 22300-2021 安全与韧性 术语 (Security and resilience-Vocabulary)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商业综合体 commercial complex

集购物、住宿、餐饮、娱乐、展览、交通枢纽等两种或两种以上功能于一体的单体建筑和通过地下连片车库、地下连片商业空间、下沉式广场、连廊等方式连接的多栋商业建筑组合体。

3.2

应急管理 emergency management

预防和管理突发事件的整体方案。

注:一般而言,应急管理借助于风险管理的方法来预防、准备、响应和恢复突发事件发生之前、期间、之后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

[来源:ISO 22300-2021,定义3.1.88,有修改]

3.3

应急管理体系 emergency management system

用于建立、实施、运行、监视、评审、保持和改进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是组织整个管理体系的一部分。

注:管理体系包括组织结构、方针、规划活动、职责、程序、过程和资源。

3.4

应急预案 emergency response plan

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为最大程度减少事故损害而预先制定的应急准备工作方案。

[来源:GB/T 29639-2020,定义3.1,有修改]

3.5

应急演练 emergency exercise

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情景,依据应急预案模拟开展的应急活动。

[来源:GB/T 29639-2020,定义3.3,有修改]

4 应急组织

4.1 组织机构

4.1.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应设立突发事件应急管理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应急办公室和应急小组。

4.1.2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编制应急组织架构图、领导小组构成图和成员通讯录，并在办公场所醒目处张贴。

4.2 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负责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突发事件应对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领导突发事件的防范及应对工作，具体职责包括但不限于：

- a) 全面负责领导学校各类突发事件的预防准备工作；
- b) 全面负责领导处置大型商业综合体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响应行动，下达应急处置任务；
- c) 在发生突发事件时，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开展应对突发事件的组织指挥；
- d) 在处理突发事件过程中，协调与外部相关部门和单位的的关系；
- e) 配合相关部门进行信息公开和新闻发布活动；
- f) 及时总结处理突发事件的经验和教训。

4.3 应急办公室

4.3.1 大型商业综合体可指定部门履行应急办公室职责并设置专人负责。

4.3.2 应急办公室负责监测整体安全运行状况，发布预警消息，通知领导小组领导和应急小组组长。

4.3.3 应急办公室应建立 24 小时应急值守制度。

4.4 应急小组

4.4.1 应急小组包括指挥组、保卫组、现场处置组、现场救护组、通讯联络组、后勤保障组、事故调查组等。

4.4.2 指挥组负责突发事件现场的协调工作，控制全局事态，对特殊情况进行紧急决断，请求专业救援。

4.4.3 保卫组负责事故现场疏散引导指挥工作，组织各楼层顾客从最近的疏散通道有序撤离。

4.4.4 现场处置组负责事故现场应急处置工作，了解突发事件情况并进行布控，利用现场专业设备、器材进行救援及事态控制，防止事件的蔓延扩大，配合专业消防、公安、医疗等人员进行救援工作。

4.4.5 现场救护组负责联系医疗救护机构，组织配合专业救护人员，第一时间开展现场救护，配合专业救护人员开展院前急救、卫生防疫等工作。

4.4.6 通讯联络组负责事故现场通讯联络工作和信息对外发布，保证通讯畅通，及时向上级传达有关突发性事件现场的真实、具体情况。

4.4.7 后勤保障组负责保障突发事件所需的各项能源及物资设备的供应。

4.4.8 事故调查组负责配合相关部门开展事故调查。

5 管理制度

5.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构建应急管理制度体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制度：

- a) 突发事件处置管理制度；
- b) 应急组织分工制度；
- c) 应急值守制度；
- d) 应急演练制度；
- e) 应急物资管理制度；
- f) 心理危机干预制度；
- g) 培训与宣教制度；
- h) 资金投入保障制度；

i) 档案管理制度。

5.2 各项制度应及时进行更新与归档。

6 应急预案

6.1 应急预案体系

6.1.1 应急预案体系包括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

6.1.2 总体应急预案是应急预案体系的总纲和规范性文件。

6.1.3 专项应急预案包括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四类。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根据具体风险制定相应的专项应急预案。

6.1.4 现场处置方案应包括危险性分析、可能发生的事故特征、应急处置程序、应急处置要点和注意事项等内容。应根据风险评估及危险性控制措施制定相应的现场处置方案。

6.2 应急预案编制与发布

6.2.1 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应征求相关方的意见。

6.2.2 应急预案编制中要关注预案衔接,包括两方面:

- a) 大型商业综合体编制的各类应急预案之间相互衔接;
- b)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预案与相关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属地应急救援队伍和涉及的其他单位的应急预案相衔接。

6.2.3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对应急预案进行评审,形成书面评审纪要。

6.2.4 应急预案经评审或者论证后,应在应急预案公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由单位法人或实际管理人签署,并向从业人员公布,同时发放到有关部门、岗位和属地应急救援队伍。

6.2.5 事故风险可能影响周边其他单位、人员的大型商业综合体应将有关事故风险的性质、影响范围和应急防范措施,在应急预案公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告知周边其他单位和人员。

6.3 应急预案评估

6.3.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建立应急预案定期评估制度,对预案内容的针对性和实用性进行分析,编制应急预案评估报告,并对应急预案是否需要修订做出结论。

6.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急预案应当及时修订并归档:

- a) 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重大变化的;
- b) 应急指挥机构及其职责发生调整的;
- c) 面临的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
- d) 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e) 在应急演练和事故应急救援中发现需要修订预案的重大问题的;
- f) 认为应当修订的其他情况。

6.3.3 预案评估报告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 a) ***应急预案评估;
- b) 参与人员、评估时间等基本信息;
- c) 评估专家提供的意见;
- d) 参与人员的回复;
- e) 是否修订,修订内容。

6.3.4 应急预案评估可邀请相关专业机构或者有关专家、有实际应急救援工作经验的人员参加。

7 应急演练

7.1 演练规划

7.1.1 大型商业综合体每年应定期组织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演练、专项应急预案演练、现场处置方案演练,每5年应实现风险要素的全覆盖。

7.1.2 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演练的顺序可根据大型商业综合体实际情况,按照风险危害性大

小和发生频次来确定。

7.1.3 应急疏散演练应纳入安全教育活动并开展常态化练习，定期开展应急疏散演练，或以楼层为单位进行小规模应急疏散演练。

7.2 演练方式

7.2.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桌面演练和实战演练形式。

7.2.2 桌面演练可采取沙盘推演或会议室推演形式，针对应急指挥与现场控制、危险源控制进行演练。

7.2.3 实战演练的类型包括：

- a) 针对各项应急处置特定技能的操练；
- b) 针对值班值守、接警与报告、监测预警与评估、疏散与避难、警戒与治安、应急资源使用、院前医疗救护、应急处置措施等科目的单项演练；
- c) 针对多项或全部应急响应功能的综合演练。

7.3 演练流程

7.3.1 大型商业综合体宜将演练作为独立项目进行管理。

7.3.2 应急演练基本流程包括计划、准备、实施、评估总结。

7.3.3 应急演练每项流程应按照 AQ/T 9007 第 5 至 9 章内容进行。

8 培训与宣教

8.1 培训要求

8.1.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将应急培训内容纳入全体员工教育培训计划。

8.1.2 大型商业综合体及其各部门负责人、专兼职应急管理人员应定期接受有关安全管理及应急教育培训。

8.1.3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制定产权单位、使用单位和委托管理单位全体职工的安全教育及应急教育培训计划，针对安全规章制度、应急技能开展培训。

8.1.4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如实记录安全管理及应急教育培训情况。

8.1.5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和改进。

8.2 培训内容

8.2.1 培训内容包括应急知识培训、专项培训、技能培训。

8.2.2 应急知识培训主要针对各种灾害进行防范和自救培训，重点对防火、防触电、防中毒、防踩踏、防侵害、防暴恐袭击、防自然灾害（包括极端天气、地质灾害、地震等）等知识进行。

8.2.3 专项培训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a) 疫情防控，包括疫情防控基本知识、日常防控规范操作方法和应急处置措施等；
- b) 消防安全，包括消防隐患排查、消防设施及个人防护装备原理和使用、初期火灾灭火处置程序、大型商业综合体各类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消防设施设备维护保等；
- c) 反恐应急，包括现场控制、协助公安机关进行排查调查、现场谈判、秩序维持等；
- d) 人员疏散，各类突发事件场景下现场人员的安全疏散技巧。

8.2.4 技能培训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a) 值班值守培训，对应急值班值守人员进行值班值守制度、岗位职责、事故信息接报、对外通报等培训；
- b) 监测预警培训，对监测预警人员进行监测、预警等培训；
- c) 应急指挥与现场处置培训，对领导小组和应急处置相关人员进行岗位职责、应急救援基本原则、响应分级、总体响应程序、岗位应急程序、事态监测与评估、警戒与治安、疏散与避难、医疗救护等技能培训；
- d) 应急信息保障培训，对负责应急信息保障相关岗位人员进行应急通信、应急广播电视保障工作体系，信息联络、信息上报和信息传播方式，收集现场应急信息能力等培训。

8.3 应急宣教

- 8.3.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通过应急宣教场所布设、移动互联网、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应急法律法规和预防急救知识。
- 8.3.2 应急宣教内容包括一般应急常识宣教、常见突发事件紧急处置知识宣教、自救互救知识宣教等。
- 8.3.3 组织应急人员参观政府、社会、高校、企事业单位等公共安全教育基地、博物馆、体验馆，进行突发事件应急实训体验。

9 应急资源

9.1 应急疏散设施

- 9.1.1 应急疏散标志、应急照明等应急疏散指示设施应图案清晰、完好有效。
- 9.1.2 大型商业综合体周边 2 千米范围内存在产生有毒有害气体工厂或化工企业的，大型商业综合体应设置风向标。
- 9.1.3 在主力店、品牌店的特定位置，超市、其他经营场所、步行街等场所醒目位置，以及疏散通道的适当位置应张贴应急疏散示意图和到达避难场所的指示标识。
- 9.1.4 应保持应急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禁止占用疏散通道，禁止将安全出口、安全门上锁或堵塞。
- 9.1.5 合理确定各楼层、各区域的疏散路线，避免出现交通意外。
- 9.1.6 应急警报信号应能有效覆盖到大型商业综合体的每个地点，与大型商业综合体日常的铃声、广播声等声音要有所差异，避险信号和疏散信号应有明显区分。
- 9.1.7 可采用消防应急警报信号作为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警报信号。
- 9.1.8 在无法或不能及时采取广播等辅助手段的情况下，警报信号应由应急人员通过扩音器传递。

9.2 应急避难场所

- 9.2.1 有条件的大型商业综合体宜设立应急避难场所。
- 9.2.2 应急避难场所应设置标有文字说明的指示标识、平面图和疏散示意图，指示标识、平面图应设置在应急避难场所内以及附近的主要道路和路口处，疏散示意图应设置在应急避难场所醒目位置。

9.3 应急物资

- 9.3.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物资配备建议清单见附录 A。
- 9.3.2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建立应急物资储备和运行管理机制，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储备应急抢险救援、应急照明、应急通信和生活救助等常用物资和装备，满足日常应急工作需要。
- 9.3.3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建立应急物资管理台账，安排专人管理，定期检查、维护、保养并形成相关记录，保持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性能正常有效。
- 9.3.4 应急物资应符合国家规定、具备相应功能、不存在过期情况。

10 监测预警与应急响应

10.1 监测预警

- 10.1.1 大型商业综合体日常监管工作可由相应场所或部门当值管理者与安保人员每天定期巡查。
- 10.1.2 应急办公室应及时汇总、分析、处理突发事件类别信息，预测可能发生的情况，及时上报领导小组。
- 10.1.3 领导小组可根据具体情况，通过通信、互联网、短信、警报器等方式逐级通知全体员工和顾客。

10.2 应急响应

10.2.1 信息接报

- 10.2.1.1 大型商业综合体在启动现场处置方案的同时，现场第一响应人立即通报应急办公室值班值守人员。应急办公室值班值守人员将突发事件事故类型、严重程度、影响范围和可控性等内容通知领导小组组长。

10.2.1.2 发生自然灾害或事故灾难时，现场第一响应人应同时拨打 119 火灾报警电话；发生社会安全事件时，应急办公室值班值守人员应第一时间启动“公安系统一键报警”装置，并通知各楼层安保人员有序疏散人群；发生公共卫生事件时，应拨打 120 急救电话并说明情况。

10.2.1.3 应急办公室负责人在接报后，最迟 1 小时内（自然灾害类 0.5 小时内），经领导小组负责人批准后上报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

10.2.1.4 在应急处置过程中，应急小组现场指定专人，及时向应急办公室汇报应急处置进展情况。

10.2.1.5 应急办公室应及时将事件处置的新进展和衍生的新情况等重要信息上报应急领导小组负责人，并经批准后向属地市场监管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及时续报，事件处置结束后，进行终报。

10.2.2 处置救援

10.2.2.1 大型商业综合体发生突发事件时，领导小组应启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10.2.2.2 在上级政府应急指挥机构领导赶到现场后，现场指挥权应立即移交给政府，并汇报事故情况、进展、风险及影响控制事态的关键因素等内容。

10.2.2.3 当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结束，次生、衍生和事故危害因素被解除后，经现场专家确认，由领导小组组长决定并发布应急状态解除命令，宣布应急状态解除。

10.2.3 舆情应对

10.2.3.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配合相关部门的危机公关和舆情应对工作。

10.2.3.2 大型商业综合体领导小组授权专人依托电子邮箱、微信公众号等社交媒体与公众沟通，回应社会关切。

11 事后恢复

11.1 领导小组应组织对应急处置过程中消耗的应急物资进行补充。

11.2 领导小组应组织对抢险过程和应急救援能力进行评估，对评估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对预案进行相应修订。

11.3 领导小组应组织经济损失的保险理赔相关事宜、落实赔偿资金，负责对伤亡人员及亲属进行安置、安抚工作。

11.4 领导小组应配合相关部门对事故现场开展事故调查。

附录 A

(资料性)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物资配备建议清单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物资配备清单见表A.1。

表 A.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物资配备建议清单

序号	类别	器材名称	单位
1	消防车辆	消防车 ^a	辆
2		消防摩托车	辆
3	灭火和应急救援器材	消防水枪 ^b	把
4		消防水带(65mm、耐压 16kg 以上)	盘
5		消火栓扳手	把
6		井盖钩	把
7		手提式灭火器(4kg 干粉灭火器、ABC 型) ^c	具
8		灭火毯	块
9		强光照明灯	个
10		手抬消防泵	台
11		救生缓降器	个
12		破拆器材	手动破拆工具组
13	消防斧		把
14	绝缘剪断钳		把
15	铁铤		把
16	多功能挠钩		套
17	个人防护装备	消防头盔	顶
18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套
19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双

表 A.1 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物资配备清单（续）

序号	类别	器材名称	单位
20		消防安全腰带	条
21		消防手套	双
22		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具
23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个
24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备用气瓶	个
25		消防安全绳	根
26		消防腰斧	个
27		通讯器材	外线固定电话
28	对讲机		台
29	其他	便携式可燃气体检测仪	套
30		各类警示牌	套
31		隔离警示带	盘
32		闪光警示灯	个
<p>^a根据实际情况配备水罐或水雾消防车或携带水雾/细水雾、压缩空气泡沫灭火装置的燃油动力或电动车辆。</p> <p>^b根据实际情况配备直流或喷雾水枪。</p> <p>^c根据实际情况可增配具备扑救 E 类（带电火）或 F 类（油锅火）火灾能力的水基型灭火器。</p>			

参 考 文 献

- [1] GB 2893 安全色
 - [2] GB 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 [3] GB 6441 单位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
 - [4] GB 6442 单位职工伤亡事故调查分析规则
 - [5] GB/T 11651 个体防护装备选用规范
 - [6] GB 13495 消防安全标志
 - [7] GB/T 13861 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
 - [8] GB/T 13869 用电安全导则
 - [9] GB/T 15499 事故伤害损失工作日标准
 - [10] GB 15630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
 - [11] GB 17945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 [12] GB/T 23694 风险管理术语
 - [13] GB/T 24353 风险管理 原则与实施指南
 - [14] GB 25201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
 - [15] GB/T 27921 风险管理 风险评估技术
 - [16] GB/T 33000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 [17] GB/T 38209 公共安全 演练指南
 - [18] AQ 8001 安全评价通则
 - [19] AQ/T 9004 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导则
 - [20] AQ/T 9009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评估规范
 - [21] GA 654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
 - [22] XF 1131 仓储场所消防安全管理通则
 - [23] ISO 22300 Security and resilience-Vocabulary
 - [24]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
 - [25] 北京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京安办发〔2018〕29号
-